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21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都發住字第11035984402號

附件：



主旨：公告110年度第1次受理租金補貼因評定點數相同公開電腦抽籤區分辦理戶數內及辦理戶數外作業事宜。

依據：依據內政部自建自購住宅貸款利息及租金補貼辦法第4條第1項第3款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抽籤說明：110年度第1次受理租金補貼審查合格戶數計16,458戶，已超過計畫辦理戶數2,807戶，經評點25分(含)以上13,317戶排序在前者確定為辦理戶數內，24分366戶需辦理公開電腦抽籤區分中籤戶334戶列辦理戶數內，核發「辦理戶數內得獲得補貼之租金補貼核定函」；未中籤戶32戶及23分含以下2,775戶，合計2,807戶，列為辦理戶數外，核發無法獲得補貼之租金補貼通知函。本次實際抽籤戶數如有異動，應檢齊相關證明文件供本府組成監籤小組核對，並於公開電腦抽籤會議當日提出說明。
- 二、抽籤對象：110年度第1次受理租金補貼審查合格戶評定點數24分366戶。
- 三、抽籤時間及地點：訂於110年12月23日上午10時於本府都市發展局第三會議室（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6樓）公開電腦抽籤。

四、抽籤程序：

- (一)抽籤當日全程拍照及錄影。
 - (二)主持人致詞。
 - (三)公開電腦抽籤說明。
 - (四)宣布開始抽籤。
 - (五)在本府都市發展局政風室、資訊室及住宅發展處組成監籤小組見證下，於內政部營建署「住宅補貼及評點查核系統」完成「第一階段序位抽籤」、「第二階段順位抽籤」及「確認抽籤結果」。
 - (六)現場列印抽籤結果由監籤小組人員簽章。
 - (七)抽籤作業完畢後，抽籤結果配合個資法將姓名及統編部分遮碼後，公布於本府都市發展局公布欄(以現場列印抽籤結果由監籤小組人員簽章為憑)。
- 五、抽籤結果將以雙掛號方式寄發辦理戶數內得獲得補貼之租金補貼核定函及計畫辦理戶數外無法獲得補貼通知函。
- 六、本公告未規定事項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七、承辦單位：本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電話：07-3368333轉2649~2651，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6樓，網址：<http://urban-web.kcg.gov.tw/>。

市長 陳其邁

本案依分屬負責規定授權機關首長判發